

伉俪

情深不惧时光

□夏飞雄

Let's grow old together



父亲是上世纪70年代末的高中生，身材高大魁梧，颇有关西大汉之气象。母亲虽然没有读过很多书，但我听村人说，年轻时的母亲娇小美丽，身边总是不乏追求者。相识半生，他俩的爱情就像金秋的高粱，朴素却甜蜜。

父母的结合很传统，无外乎媒妁之言。在我看来，他俩的相亲故事似乎比书中情事更为动人。因我外公是个聋人，外婆在母亲出生不久便撒手人寰，因此，但凡家族要务均由外公的弟弟做主。某日，媒婆将一位怯生生的年轻男子领到族长面前，而那时正值秋收之际，意图表现的男子二话不说，便主动揽下族长家的收割任务。

当稻穗隐去青芒，成片的稻田闪烁着金光，这便意味着收割的日子已至。父亲磨好镰刀，编好草绳，到了动镰那

天，勤快的他不到天亮时分就已到了地里。父亲埋头开始收割，用刀背碰碰靠边上的那兜稻谷，弯下腰握着稻秆，用力一拉，“咔嚓”一声便割下一大把稻谷。在那片黄色的海洋，父亲的那把镰刀，割下了金灿灿的稻谷，也割走了秋天里的一寸寸时光。

当然，挑水等家务活儿对于父亲来说亦是不在话下。父亲相亲时种种出色的表现让族长喜形于色，不久便验收通过，这样，外村的一位“大力水手”终于成功登上族长家的客船。

一纸婚书，定下一生的相守。结婚五年后，族长在县城里的一家亲戚因故转让自家门面，父母相机而动，从农村跳脱出来，顺利租下门面后，开始经营烟酒副食类商品。刚入县城，一切归零，是筚路蓝缕的精神支持着他们一路同行。父

亲负责骑自行车去批发点进货，母亲负责摆放商品和扩大销售渠道。夜深人静，他们也一直在坚守，那守着的一堆堆货物，仿佛就是他俩的光明和希望。父母常常仰望夜空中的明月星光，看街上的霓虹灯点点，似乎从中得到某种精神上的指引。多年来，他们用奋斗博取幸福，最终如愿成为真正的“城里人”。

三十年的艰苦打拼后，退休了的父母来到我所在的小城定居。颐养天年期间，几乎没有任何不快，最难以忘怀的一幕发生在前年。母亲因咳嗽不止，便由父亲陪同前往医院问诊。当日，我下班回家后没多久，门开了，父母满脸憔悴地进了屋。父亲拿着诊断书，眼里噙满泪花，哽咽道：“儿子，你妈妈命太苦了！老天不公平啊！正是享受晚年的时候……”母亲缓步走到沙发边，颓然坐下。那些时日，我始终觉得精神恍惚，时常在梦中惊醒。我也留意到，在厨房里独自烧饭的父亲时常瞒着母亲偷偷抹眼泪，连连叹气。后经熟人医生提醒，父母换了家医院，确诊只是肺部感染，并无大碍。父亲听闻后紧紧抱住母亲，放声哭泣：“这是老天有眼，你做了那么多善事，它都看着哩！”

“误诊”事件后，考虑到母亲爱美也爱跟潮流，我立即购买了一部智能手机送给她。前两天回家，我见母亲正站在阳台上，对着手机录自己唱歌的视频。母亲录完后，不时给父亲欣赏，不会玩抖音的父亲则在一旁默默点赞。

蓦然回首，父母四十年来风雨兼程，相守一生。岁月温良，那些逝去的日子如同过往云烟，繁华散尽后，仍然穿过岁月的音符，滚落出一地的温柔，留下独有的印记……



成全子女的“间歇式”孝顺

家事

□作者：李秀芹

女儿打电话来说，她生日那天要请我去看电影，我从电视上、网络上多多少少了解了这部电影的剧情，加之电影票那么贵，不打算去看。回复她：“你有请我看电影的那份心，不如平时少让我生点气……”

我话儿还没讲完，老伴夺过电话说：“你妈嘴上一套，心里一套，别听她的，她早盼着要去看这部电影了，另外再买一张，我也想去。”

这老头子，竟然“越级”表态，我刚想数落他几句，他忙笑呵呵地说：“女儿有那份心就成全。”

“她这是间歇式孝顺，逢年过节给我买点礼物就算孝敬我了？平时老和我顶嘴，我说一句她有八句等着我，孝顺孝顺，顺者为孝，她倒好，总嫌我唠叨。还有儿子也是这样，逢年过节又是给钱又是送东西，不年不节时想见一面都难，真是养了一群白眼狼，没有一个让我顺心的。”

老伴听我唠叨完，开导我说：“间歇式孝顺也是孝顺呀，子女都有工作，有自己小家，要还贷、车贷，还有孩子教育方面的花费，经济和精神上压力都比咱们大。看他们每天忙得和陀螺似的，偶尔忽略父母，不能随叫随到，也可以理解。至于女儿，自己养的孩子，还不了解她吗，她就是火爆脾气，在单位吃领导气，带着假面具工作，在家若还夹着尾巴，老对你摆笑脸，像对待领导那样奉承你，岂不是累死啦。”

老伴倒是佛系，万事都想得开。既然答应了去看电影，只好奉陪到底。女儿早安排好了，看完电影再请我们吃西餐，然后还要请我和老伴去

做足疗。

都是自家人，破费啥呀。我刚想拒绝，老伴早应声了，还悄悄对我说：“女儿好不容易放松一天，别毁了她的兴致。”

一天下来，被女儿“导演”走着，走到一处还要打卡拍照，女儿将其发朋友圈“公布”孝顺行为。我称这种朋友圈是变相自我表扬，净搞这些虚头巴脑的。

老伴说，这不是虚假孝顺，也是实打实的孝行，就该发朋友圈晒孝顺，这是正能量，多宣传还能提醒为人子女者，常回家陪伴父母。

细想，我对父母的孝心又何尝不是间歇性的，年轻时忙于工作忙于家庭，好不容易休息一天，还有一大堆家务等着突击处理，去娘家走一趟屁股还没坐热就得走，只有节日才“专心”陪伴父母一天。父母在世的大部分时间里，我也是间歇式孝顺，总觉得自己太忙，父母身体尚可，来日方长，岂不知父母老去是一瞬间的事情。幸亏一年之中有那么多节日，可以提醒自己“过节尽孝”。

老伴感慨：“我算参透了子女孝顺的节奏，想出了应对之策，把平日要子女做的事情都写下来，节前告知他们一一办妥，当作过节子女孝敬我们的礼物。一年中节日那么多，让间歇式孝顺延续不断，这也是过节的意义所在。”

狐狸尾巴终于露出来了，八成女儿过生日，要请我看电影这事儿，也是老伴让女儿做的，她从电影开播就想看了。

不过，老伴这些心机用在间歇式孝顺的子女身上，也算双赢。



老树开新花 张雨义/摄

童年的小卖部

家忆

□作者：王小柳

小时候，物资还不是那么丰富，购物是很有仪式感的事情。亲戚邻居家什么时候添置了什么物件，大家都知道。比如邻居家的小女孩过生日，她父母专程坐车去省城的商场，给她买了个眼睛会动的洋娃娃。街市上的百货大楼，也不会常去，一两个月去一次吧，只有像买年货，开学购买新文具这样重要的事情才会去。

住宅区附近倒是有两个小卖部，大家买油盐酱醋茶、买文具、买五金都经常光顾那里。这两个小卖部里面的布局相似，都是百米平米的地方，有十来个柜面。走进小卖部，可以从朝外的玻璃橱窗看到各种商品，麻雀虽小五脏俱全，小卖部好似缩小版的百货大楼。

两个小卖部位置不一样，一个在住宅区的南端，一个在北端，卖的物品也稍有不同。靠南的小卖部离街市更近，卖的物品也更洋气一些，可以买到新式自动铅笔，新式雨衣等紧俏商品，还有冰柜，可以买到速冻饺子和雪糕。靠北的小卖部离乡下近一点，赶集的人们过来卖了家里菜园的新鲜蔬菜，或者家里养殖的鸡鸭之后，就会去靠北的商店逛逛，那里有各色花布，用纸包成锥形的红糖，一溜排的热水瓶，赶集的人们最喜欢这些东西啦。

小卖部也是小孩子可以敛财的地方，一般家里吩咐过来打酱油什么的，总会有几分钱的找零，妈妈就会大方地让我买零食。如果我计划购买什么物品，就会积极主动帮妈妈跑腿，把零钱攒起来。我的一套大闹天宫的连环画就是这样的。

周末早上，把好不容易攒够的钱给了小卖部，拿到心心念念的连环画翻看起来，不一会儿就看完了。那天我反反复复看了几遍，表哥和表妹也在我家，他们也好奇地翻看了这本书，看完后大家一通比划。比划累了休息的时候，大家讨论这本书的价格，纷纷表示这本书不过如此，是很精彩但是价格还是略贵。于是，我小心翼翼地把连环画恢复原状，抱着试试看的态度，跑去小卖部和店员说，我不想要这本书了。可能是比较熟识的人，再加上这本书价格比较贵，不像是小

孩可以做主买的东西，店员就把连环画收回去，并且把钱退给了我。于是那段时间我就成了一个“暴发户”，每天早上可以自己花钱买一份奢侈的锅贴饺子吃。

小卖部是消息散布最快的地方，大人们来这里交流新闻，大到国家经济，世界局势，小到邻里的婚丧嫁娶。小孩也喜欢在小卖部门口玩耍，那天我正在小卖部周围，遇到了来这里买糖果的小丽。小丽居然买了一款咖啡口味的口香糖，这个在当时是很高级的糖果，于是我看向小丽，小丽和我打了声招呼，给了我一小块，并且告诉我，这是用来招待她表姐燕子的。

想来小的时候，我是很会社交的呢，不但住宅区里适龄小朋友都认识，还认识一些小朋友的亲戚，小丽家的燕子表姐就是其中一个。我跑回家，拿好前段时间和燕子表姐约定好互相交换的柴火，去小丽家找她的燕子表姐。当时有很多小朋友收集柴火，它有个好听的名字叫做火花收藏。因为燕子表姐和我们居住的地区相隔较远，一套火花，两个地方出现的类型是互补，于是大家拿出重复的交换自己稀缺的。用这样的方法，我们在我们那个地区最早攒齐了好几套火花。

可能在每个中规中矩生活的成年人心里面，都居住着自己童年时期的一个小机灵鬼，在新的一年里，愿大家初心不变，归来仍是少年。



亲爱的尾巴

亲子

□作者：张军霞

小女糖糖，两周岁，每天最喜欢的事情，就是让大人抱着她去楼下的公园。对于小小的她来说，那是一个多么大的世界呀，有同龄的小朋友可以交流，有长裙飘飘的阿姨在跳舞，有大哥们在打篮球，还有那么多花啊草啊，鸟啊虫啊，她总是迫不及待地要自己走，奔向这个活泼泼的世界。

不知多少次，糖糖独自向前跑，或许是为了追一只蝴蝶，或许是因为哪个小朋友的帽子比较新奇，她一路追过去时，我们在后面跟着，发现小丫头在追赶的过程中，从来不回头，似乎她铁定了知道，不管发生什么情况，爸爸妈妈一定跟在自己后面。不信，你看，她突然被一块石头绊倒了，妈妈立刻冲过去扶起她；有一只小狗汪汪叫着跑过来，她害怕了，一转身，正好可以扑到爸爸温暖的怀抱里。她有什么可怕的呢？

偶然有那么一次，糖糖一如既往地往公园里狂奔，胖胖的小身子东跑西跑，我悄悄示意糖爸，我们一起藏在了一块大石头后面，只见小丫头一会儿蹲在地上看小蚂蚁，一会儿又抬头看别人放飞的风筝，过了好大一会儿，她似乎感觉有点不对劲了，转过身来四处瞅一瞅，瞧一瞧，发现到处没有爸爸妈妈的身影，她很快就咧开小嘴哭了起来。我们从石头后面跑出来，一左一右地哄着，小丫头到底还是委屈地抽泣了半天，那一颗颗晶莹的泪珠分明在无声地抗议：“你们哪儿去了，为什么不跟着我？”

有时候，我会跟糖糖爸开玩笑说：“我们两个老家伙，多么像这个小家伙的尾巴呀，她走到哪儿，我们就跟到哪儿，就算脚步走不到，起码视线也要跟过去。”糖爸中年得女，一向视之如掌上明珠，就算因为追孩子累得气喘吁吁，他仍然会高兴地说：“当孩子的尾巴有什么不好吗？我乐意呀。”

糖爸的这番话，让我想起独自在外地上学的儿子，小伙子喜欢旅游，于是特意网购了一辆二手山地车，每到周末，就一个人骑着车子出去看风景，学校周边的山山水水，几乎让他全都走遍了。不知有多少次，他打电话回来，我听到话筒那边猎猎的山风，他说，又骑行了很远，独自在爬山，我的心就会揪得紧紧的，恨不能像孙悟空一样，立刻翻个跟头赶过去，看看他穿的什么衣服，有没有带足食物，山有多高，会不会有危险，直到他返回学校打来报平安的电话，我悬着的心才会放下。

看来，无论对于蹒跚学步的丫头，还是已经远走高飞的儿子，我都情愿当他们的尾巴，永远也放不下这份牵挂了。也许，对于一心向往外面精彩世界的孩子们来说，对这份牵挂并不领情，甚至感觉太罗嗦，直到有一天，他们回头，发现这世上再也没有了那熟悉而温暖的目光时，他们才能够懂得怀念。

亲爱的孩子，不管时光如何流逝，我都愿意成为你亲爱的尾巴，期限是一辈子。



开心 李陶/摄